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股东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唐工业”）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无锡国经众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国经众新”）和无锡国经精益制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下称“国经精益”）的实际控制人为普通合伙人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万里扬，国经精益和国经制造合并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7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1%；合并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3,14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期间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

2019 年 2 月 11 日，公司收到国经众新和国经精益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止 2019 年 2 月 11 日，其减持计划期间已届满。国经众新和国经精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9%，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前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送的股份。
- 2、减持总体情况

减持股东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数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	------	-------------	-------------	-----------------

国经众新	集中竞价	2018.11.14-2019.2.11	19.39	785,000	0.499%
国经精益	集中竞价	2018.11.14-2019.2.11	19.68	300,000	0.19%
合计			-	1,085,000	0.689%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经	合计持有股份	5,469,268	3.48%	4,684,268	2.9798%
众新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9,268	3.48%	4,684,268	2.9798%
国经	合计持有股份	2,441,732	1.55%	2,141,732	1.3624%
精益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41,732	1.55%	2,141,732	1.362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股东国经众新及国经精益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和进展披露，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股东国经众新及国经精益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国经众新及国经精益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届满，累计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剩余未实施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自动作废。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2 日